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6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0.64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6,748.8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9,589.58 万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为 137,159.2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890.49 万元（不含增值税），加上承销和保荐费用对应进项税 542.8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5,811.5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3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5,811.5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0,272.66
	利息收入净额	B2	4,977.3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145.05
	利息收入净额	C2	207.94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20,579.1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0,417.7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185.32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C3	20,579.1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

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超募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用作永久补流，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余额均为 0.00 元。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5 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销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续状态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1001300000912560	0	已注销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1001300000918315	0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633242584	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菁蓉大厦支行	128912207710401	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菁蓉大厦支行	128912207710202	0	已注销
合 计		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将剩余超募资金

10,145.05 万元（包含注销时结息）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5,545.05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

3. 本期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会议同意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 20,579.15 元（包含注销时结息）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公司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主要用于生产基地的技改和扩建工作，主要包括车间、厂房等的扩充、装修以及生产及检测等设备设施购买，可有效提升公司产能，提高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以及提升公司自有检测、试验能力，与公司整体效益提升有关，不能明确区分，无法单独核算。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可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提高设计研发的硬件基础，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从而间接提升公司收益。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系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811.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45.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417.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产基地技改扩能 建设项目	否	22,500.00	22,500.00	0	14,955.64	66.47	2024.12[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500.00	20,500.00	0	9,917.02	48.38	2024.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3,000.00	63,000.00	0	44,872.66					
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 公司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项目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955.64 万元，累计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629.48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8,173.84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917.02 万元，累计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1,822.3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12,405.31 万元。 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在确保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形成资金节余。 （1）在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募投项目的现有实际需求出发，优化空间规划布局，协调场地设施共享，充分利用原有场地进行扩能建设，实现场地高效利用，避免重复建设和浪费；同时公司进行严格的项目装修预算管理，注重成本控制，进行有针对性的改造和优化，有效节约了装修及其他工程成本开支。因此，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中建筑、装修及其他工程费实际投入金额较预计投资有所减少。 （2）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不影响研发能力的前提下，考虑了生产和研发设备之间的可共用性，充分利用现有设备和软件等资源，提高现有设备的利用效率；同时公司充分利用产业链综合优势，借助外部供应商和合作方资源进行委外测试或设计，减少了部分软硬件设备采购需求，节约了相关设备采购开支。因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实际投入金额较预计投资有所减少。 （3）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 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产基地技改扩能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

[注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系超额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继续投入项目所致。